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科研项目申报单位诚信及审查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内容 | 如：2022年度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  基础教育研究专项 | | |
| 申报单位 |  | 申报项目数量 |  |
| 提交材料明细 | □申请书 □活页 □支撑材料 | | |
| 本单位推荐的项目严格按申报通知的要求和程序进行审查:  1.承诺申请书和成果材料内容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,拥护社会主义,热爱祖国,热爱人民;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,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中的指导地位,坚持党的基本路线,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。保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研究导向。  2.对所填写的材料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,不涉及国家秘密，符合本次提交材料通知的各项要求。  3.本单位申报人信用记录良好，无违背科研伦理道德。  4.所申报项目没有一题多报、交叉申请和重复立项各级各类项目，恪守学术道德、弘扬优良学风，践行科研诚信。 | | | |
| 科研秘书签字：    年 月 日 | | 科研分管领导签字：  公章：    年 月 日 | |